

股票代碼：7703



銳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RAYZHER INDUSTRIAL CO., LTD.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438-1號B1

報告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 (一) 依據公司法第235條之1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辦理。
- (二)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提撥不含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含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 (三) 本公司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提撥比例擬分別為百分之五及百分之一點五，擬分派員工酬勞計新台幣19,904,440元及董事酬勞5,971,332元，均以現金發放，擬發放金額與114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4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說明：本公司114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

- (一) 本公司114年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業經115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分派普通股現金股利新臺幣243,215,000元(每股配發新臺幣7元)，本次發放現金股利，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尾數不足元者四捨五入進位至元，差額併入其他費用或其他收入。
- (二)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14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說 明：

- （一）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1. 董事本公司董事酬金之訂定，係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為依據，並納入企業永續指標，例如：法令遵循、公司治理、風險控制、企業永續責任等項目。董事之酬金包括參加董事會議之車馬費與出席費。其中，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提撥不含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及參酌公司經營績效議定之，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通過，其中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2. 本公司獨立董事係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為依據，每月領取定額報酬及參加董事會議之車馬費與出席費，獨立董事經本公司董事會委任為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者，額外領取委員會報酬。
- （二）本公司董事酬金領取情形，請參閱議事手冊。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案，敬請 承認。

說 明：

- （一）本公司114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經115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倩慧會計師及陳政學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在案。
- （二）上述表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如下：

銳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96,470,173
加(減)：	
本年度稅後淨利	302,858,899
可供分配盈餘	499,329,072
加(減)：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30,285,89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4,95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新台幣7元)	(243,215,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5,963,136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配合本公司實務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配合本公司實務需求，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第八屆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3席)全面改選案，提請 選舉。

說明：

- (一)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任期至115年11月16日屆滿，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擬於115年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
- (二)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14條規定，本次擬選任第八屆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3席)，並依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自選任之日起就任，任期3年，自115年05月20日起至118年05月19日止。第七屆董事於第八屆董事就任時即行解任。
- (三) 業經董事會決議列入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

選舉結果：

其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 為借助新任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擬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競業情形一覽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